

山东文化产业职业学院文件

山文院教〔2023〕22号

山东文化产业职业学院 关于加强教研室建设及管理的意见（修订）

教研室是学校基层教学组织的基本单元，是落实实施教学活动的重要场所，是保证教学质量和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基地。为了适应学校三级教学管理的需要，进一步加强教研室建设与管理，更好地发挥教研室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专业建设等工作中的重要作用，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意见。

一、提高对教研室建设意义的认识

教研室是学校教学、科研的基层组织，承担着教学组织与管理、专业建设、教学改革和研究、师资队伍建设、实训条件建设、提供科技服务等重要任务，也是深化专业实践教学、提高专业社会服务能力和教师科研水平的支点；在学校全面推进内涵建设的形势下，充分发挥教研室作用，对深化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强化教学管理、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有着重要意义。因此，要统一思想、提高对教研室工作重要性、必要性和迫切性的认识，努力开创教研室建设工作的新局面。

二、教研室设置原则及职责范围

（一）教研室设置原则

教研室的设置应按“专业类（专业代码前四位），或课程性质相近”的原则组建，如果专业类专任教师人数少于三人，可按专业大类（专业代码前两位）组建教研室；全校性公共课教研室的组建需满足教授课程专任教师人数不少于三人，同一属性的课程原则上组建一个教研室。

教研室机构的设置要坚持以教学为中心，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指导思想，根据专业的优化和调整，教研室也应随之动态调整。各教学单位根据专业大类和教学方向发展的需要，结合各专业教师人数和结构（职称结构、年龄结构、知识结构等）的分布情况，由各二级学院部提出设立教研室的初步意见，经教务科研处、组织人事处审核，学校审批同意后，予以确认。

（二）教研室成员构成

教研室成员由同一专业类或课程相近的任课教师组成，全校所有具有高校教师资格和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含“双肩挑”、兼职教师）均应编入相应的教研室，以充实和加强教研室教师队伍。

（三）教研室职责范围

1. 思想建设

教研室全体教师要在二级院部领导下，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职业教育规律，为地方经济与社会发展培养技术技能人才

才。首先要系统安排高职教育理论的学习和研讨，对受教育者坚持面向市场、促进就业，坚持面向实践、强化能力，坚持面向人人，因材施教高职教育思想；以能力培养为本位，树立正确的高职教育教学观、质量观和人才观，致力于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其次要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严格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忠诚职业教育事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加强责任心，提高使命感，不断提升全体教师的思想素质、执教能力和学术水平，保质保量地完成各项教学科研工作。教研室主任要努力学习、身体力行，不断提高自身能力和素质。

2. 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

教研室要把加强与深化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作为工作的重点，紧密结合教学改革和教学研究，通过制订和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围绕人才培养目标，制订专业和课程建设规划、建立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改革和研究课程设置、教学内容、教材、教学方法与教学手段乃至整个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大力开展重点专业与特色专业、精品课程与重点课程的建设，不断提升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的水平。

3. 师资队伍建设

要根据学校、二级院部的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制定教研室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有计划有步骤地调整和改善教研室教师队伍的年龄、职称、学历和知识能力结构，使之逐步优化。要注重培养教师提升教学及科研能力；重视“专业带头人”

“教学名师”的培养、推荐、选拔工作；做好“教师推优”等的评选工作；要通过“传帮带”等形式，以老带新、新老结合，做好青年教师的培养工作，帮助青年教师早过教学关、动手关和科研关；有计划地安排青年教师通过进修学习、到企业锻炼等途径，提升专业技能和“双师素质”水平。要加强教学梯队和科研团队的建设，注重同行之间的交流，树立团队精神、不断增强教研室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4. 常规教学管理

组织教学工作是教研室最基本的工作职能，要把稳定教学秩序摆在教学工作的首位，通过教学组织和管理，保证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的严肃执行，确保教学运行有序顺畅。要把提高教学质量摆在突出的战略地位，坚决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坚持面向市场、促进就业创业的发展要求，深化教学改革，把用人单位满意程度，作为衡量质量的基本标准。要按照三级教学管理的要求，修订与完善教研室有关教学工作制度、教学管理制度和教研科研管理制度。各二级院部要做好督促落实教研室工作内容和主任职责的工作，各部门协调配备好各教研室办公场所、办公电脑等设施，为教研室建设打好基础。

5. 实训条件建设

负责所辖专业的实训条件建设，积极与行业企业联系，加强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建设；严格执行学院实习实训基地管理及仪器设备管理制度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勤于学习，熟悉教育教学

规律，能够把握高职教育发展方向，在实训基地建设及教育教学改革等方面理念先进。

6. 校企合作、教科研

专业教研室要全力做好校企合作办学，立足专业本身，以专业技术发展、不断满足社会需求为依据，深化产教融合工作；要结合本专业特点，积极主动为当地经济发展服务；确定符合实际的教科研方向，有组织、有计划地做好申报各级各类教学改革与职业教育、教学改革课题的立项工作。要增强教研意识，以教育教学改革中碰到的各种问题和困惑作为研究的对象或研究的课题，不断提高教研水平。教研室组织研究活动，要做好活动记录。

7. 制度建设

教研室要健全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学期授课计划等教学管理文件，建立和完善教材选用、教学检查、评教评学、备课听课、教学档案保管等各项制度。

三、教研室考核评价

建立教研室考核评价制度，加强对教研室工作的考核，表彰先进，激励后进，做到奖罚分明。

(一)各二级院部每学期期末对教研室的政治与业务活动开展情况及教研室主任的工作情况进行一次检查与考核，学校定期、不定期地对教研室进行检查评估，加强对教研室建设的管理和调控，并将教研室建设情况作为对二级院部工作进行考核的重要内容。每年度对于考核结果为优秀的教研室给予奖励，不合格

的教研室要予以整顿。考核结果将作为评选优秀教研室主任和续聘教研室主任等方面的重要依据。

(二)二级院部要经常组织教研室工作交流活动;学校每年召开一次教研室工作会议,总结交流经验,并对优秀教研室和教研室主任进行表彰。

(三)教研室考核指标参考附件,考核结果为“A”档的教研室,教研室主任补贴7200元/年发放,占全校教研室总数的20%;考核结果“B”档的教研室,教研室主任补贴按照6000元/年发放,占全校教研室总数的60%;考核结果为“C”档的教研室,教研室主任补贴按照4800元/年发放,占全校教研室总数的20%。

(四)一票否决制。教研室内任何一名教师发生一般教学事故,该教研室不能评A档。教研室内任何一名教师发生严重及以上教学事故,该教研室考核等级最多为“C”档。

四、教研室主任的聘任及其职责

(一) 教研室主任的聘任

教研室设主任1人(中级及以上职称);教研室主任在相应二级院部领导下开展工作。

教研室主任是教研室工作的组织者和领导者,是教研室发挥作用和履行职责的重要保障,要严格按照学校、二级院部、教研室三级教学管理要求履行职责。

教研室主任要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

感，愿意而且能为学校工作；具有较为丰富的教学经验，较高的学术水平，是本专业（群）的带头人；一般要具有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专业技能水平高；作风正派，办事公正，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能团结绝大多数人发挥集体作用；身体健康，能坚持正常工作。

教研室主任实行聘期制，每届聘期二年，当专业（群）被撤销时，教研室自动取消。聘期内须完成学校、二级院部规定的工作任务并享受学校相应的岗位津贴，岗位津贴根据考核结果年底一起发放（具体考核要求见附件教研室考核评价标准）。

（二）教研室主任工作职责

1. 制定本专业（群）发展规划，并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2. 组织教师完成各项教学任务，对教学的各个环节进行设计、监控、管理和考核，并做好与教学有关的各项常规性工作。
3. 根据专业（群）发展和社会需要，及时进行新专业的考察、论证、申报材料的准备，组织教师申报教学科研课题（包括横向和纵向），或根据本教研室的具体情况自己组织课题。
4. 组织教师进行业务学习，在结合教学实际和课程特点的基础上，开展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
5. 参与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制定教师培养计划，促进青年教师政治思想和业务水平全面提高，帮助他们健康成长。
6. 根据学校和二级学院部要求，制订专业（群）人才培养方案；组织教师编写课程标准和教案；做好教材建设工作。

7. 完成学校和二级院部临时交办的其他任务。

五、其他

（一）本指导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同时《关于加强教研室建设的意见》山文院政〔2023〕8号废止。

（二）本指导意见由教务科研处负责解释。

附件：教研室考核评价标准（参考）

山东文化产业职业学院

2023年9月25日

附件

教研室考核评价标准（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考核标准		分值 (Mi)	评价等级(Mi)		
		A级标准	C级标准		A 1.0	B 0.8	C 0.6
1.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5分)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5分)	1. 确立人才培养模式并创新(1分) 2. 创新的人才培养模式完全应用于人才培养(2分) 3. 创新的人才培养模式成果显著(2分)	1. 确立人才培养模式 2. 人才培养模式部分应用于人才培养 3. 人才培养模式有一定的成果	5			
2. 专业建设 (13分)	2.1 人才培养方案 (5分)	1. 积极组织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修订), 进行充分调研论证, 课程设置科学、合理, 可操作性强(2分); 组织落实教学任务(2分); 2. 严格执行人才培养方案, 人才培养方案变更率 $\leq 3\%$ (1分)。	1. 组织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 进行调研论证, 课程设置较合理, 可操作性一般; 组织落实教学任务不到位; 2. 执行人才培养方案, 人才培养方案变更率 $\leq 6\%-7\%$ 。	5			
	2.2 专业评估 (3分)	1. 能按照专业评审(如果有评审年度的情况下)指标体系较好地开展评估工作。(3分)	1. 能按照专业评审指标体系开展评估工作。	3			
	2.3 高水平等专业群建设 (5分)	1. 能按照省里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要求, 积极开展高水平专业群建设(4分); 2. 能够按照学校的专业群建设要求, 积极组建校级专业群建设, 为申报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做好准备(1分)。	1. 能按照省里高水平专业建设要求, 开展高水平专业群专业建设; 2. 有校级专业群建设规划, 建设水平一般。	5			
3. 课程及教学资源建设 (19分)	3.1 课程及教学资源建设 (6分)	1. 有科学可行的课程和教学资源建设规划, 措施有力(2分); 2. 课程都有规范的课程标准, 并及时调整修订, 教学内容符合课程标准要求(2分); 3. 积极开展优质课、示范课、精品课、教学资源库等建设, 材料规范、齐全, 建设效果好(2分)。	1. 有课程和教学资源建设规划, 执行情况一般; 2. 课程都有课程标准; 30%-50%课程未按要求编制, 未进行及时调整修订, 30%-50%课程的教学内容不符合课程标准; 3. 开展优质课、示范课、精品课、教学资	6			

			源库建设，材料较规范、材料较齐全，建设效果较好。				
	3.2 课程考核管理 (8分)	1. 严格执行命题的各项制度要求，试卷命题（难易度、题量、题型）与课程标准要求一致，阅卷、评分、试卷分析严格执行学校考试制度（2分）； 2. 积极开展试卷库、试题库建设，80%的课程建立试卷库（至少15套试卷）和试题库（2分）； 3. 课程考核改革措施得力，每门课程都有详细、合理的过程考核实施细则，严格执行，效果显著，学生学习过程评价表能真实反映学生学习过程，支撑材料齐全（3分）； 4. 试卷、过程性考核等材料规范存档，保存完整（1分）。	1. 执行命题各项制度，执行学校考试制度，阅卷、评分、试卷分析较合理； 2. 30%—50%的课程建立试题库（至少9套试卷）和试题库； 3. 有课程考核改革措施，每门课程都有过程考核实施细则，且严格执行，学生学习过程评价表不能较真实反映学生学习过程，支撑材料不齐全，效果一般； 4. 试卷、过程性考核等材料存档较规范，保存状况一般。	8			
	3.3 教材建设 (5分)	1. 教材符合课程标准要求，选用国家规划教材、省级以上获奖教材≥70%（1分）； 2. 选用近三年出版教材比例≥80%（1分）； 3. 选用新型活页式或者工作手册式教材5部及以上（1分）。 4. 有校本教材编写计划并且付诸实施，教材编写获得教材编写委员会立项，并且已经编写成稿。（2分）	1. 教材基本符合大纲要求；选用国家规划教材、省部级以上获奖教材介于40%—60%； 2. 选用近三年出版教材比例30%（包含）甚至更低； 3. 选用新型活页式或者工作手册式3部（不含）以下。 4. 有校本教材编写计划，教材编写获得教材编写委员会立项，并且已经编写完成60%。	5			
4. 师资队伍 建设 (20分)	4.1 教研室主任 (10分)	1. 熟悉各项管理制度，认真履行教研室主任工作职责，受到一致好评，并组织教师完成各项教学任务，对教学的各个环节进行设计、监控、管理和考核，并做好与教学有关的各项常规性工作；（2分） 2. 根据专业发展和社会需要，及时进行各专业的考察、论证；制订人才培养方案；编写课程标准和教案；做好教材建设工作；（2分）	1. 对学校各项管理规章制度了解一般，能履行教研室主任工作职责；组织教师完成各项教学任务，并做好与教学有关的各项常规性工作； 2. 根据专业发展和社会需要，及时进行各专业论证材料的准备；制订人才培养方案；编写课程标准和教案；	10			

		<p>3. 组织教师申报教学科研课题(包括横向和纵向)1项,或根据本教研室的具体情况自己组织课题2项;校级以上在线立项课程等任意2项。(2分);</p> <p>4. 组织教师进行业务学习,在结合教学实际和课程特点的基础上,开展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2分)</p> <p>5. 参与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制定培养计划,并且积极实施,促进青年教师政治思想和业务水平全面提高,帮助他们健康成长;为青年教师配备指导教师,以老带新的导师制实施效果明显(1分)</p> <p>6. 对本教研室每位教师每学期至少听课1次,并在教研室开展同行听课评议活动,并有相关记录;(1分)</p>	<p>3. 有公开发表教研论文1篇、主持校级教学研究项目1项、校级及以上在线立项课程1门任意1项;</p> <p>4. 组织教师进行业务学习;</p> <p>5. 参与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制定了培养计划;</p> <p>6. 对本教研室教师听课量50%-70%,并在教研室开展同行听课评议活动,并有相关记录;</p>				
	4.2 教师队伍建设工作 (10分)	<p>1. 教研室教学团队建设规划科学合理,措施明确,效果显著(2分);</p> <p>2. 有计划地推荐教师参加校内外进修培训和学术活动(1分);</p> <p>3. 教师试讲和听课工作安排及时、合理,执行任课教师准入制度(1分);</p> <p>4. 积极组织青年教师教学技能竞赛,教学能力比赛,取得较好成绩(2分);</p> <p>5. 教研室承担课程的教师,学生测评优秀率$\geq 90\%$,且无80分以下(2分);</p> <p>6. 专业课教研室“双师型”教师占比50%及以上(2分)</p>	<p>2. 1. 教研室教学团队建设有规划,无措施,无效果;</p> <p>2. 推荐教师参加校内外进修培训和学术活动;</p> <p>3. 安排本教研室教师试讲和外出听课工作;</p> <p>4. 组织青年教师教学技能竞赛;教学能力比赛;</p> <p>5. 教研室承担课程的教师,学生测评优秀率70%—80%,且无80分以下;</p> <p>6. 专业课教研室“双师型”教师占比40%及以下</p>	10			
5. 教学运行管理 (16分)	5.1 教学检查 (6分)	<p>1. 教学检查制度落实到位(2分);</p> <p>2. 期初、期中、期末教学检查工作有序开展,检查材料规范、齐全(2分);</p> <p>3. 教研室每位成员听课完成学校的相关规定,并有相关</p>	<p>1. 建立教研室教学检查制度且落实一般;</p> <p>2. 教学检查工作开展的较好,检查材料齐全;</p> <p>3. 60%(包含)及以下教研室成员完成听课</p>	6			

		记录(2分)。	量, 并有相关记录。				
	5.2 教学运行 (10分)	<p>1. 每门课程都有规范的授课计划, 授课计划符合课程标准要求, 每学期所有教师授课进度与授课计划实际误差≤ 2学时(2分);</p> <p>2. 课程任课表编排科学、合理(2分), 教学进程与授课计划保持一致, 人均调停课≤ 2学时(2分)(4分);</p> <p>3. 承担课程的教师均能按要求认真备课, 有高质量的教案, 且基本要素齐全, 内容详细, 格式统一规范(3分);</p> <p>4. 教师严格执行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 课堂教学组织井然有序, 学生无迟到、早退现象, 杜绝学生随意请假, 无教学事故发生。(1分)</p>	<p>1. 每门课程都有规范的授课计划, 授课计划基本符合课程标准, 60%(包含)以上的教师每学期授课进度与授课计划的实际误差≤ 4学时;</p> <p>2. 课程表编排不合理, 教学进程与课表保持一致, 年人均调停课6学时(包含)以上;</p> <p>3. 承担课程的教师均能认真备课, 教案基本要素不齐全, 内容较详细, 格式较规范;</p> <p>4. 教师能部分执行学校有关课堂管理规章制度, 课堂教学组织情况一般, 学生迟到、早退或者旷课现象经常发生, 对学生随意请假管理不严, 有教学事故的发生。</p>	10			
6. 教学研究 (18分)	6.1 教研活动 (10分)	<p>1. 每学期制定详细的教研活动计划, 主题明确, 执行情况好(4分);</p> <p>2. 每学期均有切实、详细的教研活动工作总结, 并对下一阶段工作提出具体要求(2分);</p> <p>3. 积极开展集体备课、教学改革研讨, 严格按照计划开展教研活动, 有完整准确的活动记录。每学期教研活动次数≥ 8次(4分)。</p>	<p>1. 每学期制定教研活动计划, 主题较明确, 与学院应用型人才培养一致, 执行一般;</p> <p>2. 每学期均有较详细的教研活动工作总结;</p> <p>3. 开展集体备课、教学改革研讨, 基本能按计划开展教研活动, 有活动记录。每学期教研活动次数5次(包含)以下。</p>	10			
	6.2 教学研究与成果 (8分)	<p>1. 教研室成员承担省级及以上教学改革项目≥ 1项(2分);</p> <p>2. 主编、副主编出版省级规划及以上教材≥ 1部(2分); 参编出版省级规划教材或自编校本教材1部(2分)≥ 1;</p> <p>3. 人均以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教学研究论文≥ 0.8篇(2分);</p>	<p>1. 承担院级一般教学改革项目2项及以下;</p> <p>2. 主编、副主编出版教材小于等于1部或参编出版教材或自编校本教材小于等于1部;</p> <p>3. 人均以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教学研究论文0.4-0.6篇。</p>	8			

7. 实训条件建设 (5分)	实训条件建设	1. 有合理的实训基地建设三年规划 (1分) ; 2. 有切实可行的各实训室建设方案 (2分) ; 3. 已有的实训室利用率在 90% (含) 以上 (2分) 。	1. 有实训基地建设三年规划 (1分) ; 2. 有各实训室建设方案 (2分) ; 3. 已有的实训室利用率在 70% (含) 以下。	5			
8. 社会服务 (4分)	社会服务	1. 承接社会培训人日多 (2分) ; 2. 承接技能证、资格证等培训人日多 (2分) 。	1. 有承接社会培训工作; 2. 有承接技能证、资格证等各种证书培训;	4			
9. 附加项	6.1 加分	1. 获教学成果奖, 国家级奖 (项): 特等 20 分, 一等 16 分, 二等 12 分, 三等 10 分; 省级奖 (项): 特等 12 分, 一等 8 分, 二等 6 分, 三等 4 分; 院级奖 (项): 特等 8 分, 一等 6 分, 二等 4 分, 三等 2 分; 2. 开展优质课、示范课程、精品课程建设, 立项/验收时分别计分如下: 每门计 2/4 分、4/6 分、6/8 分; 3. 在线课程建设工作正常开展, 立项/验收时分别计分如下: 国家级计 4/8 分, 省级计 2/4 分, 院级计 1/2 分; 4. 获得教学团队、教学名师、教坛新秀等荣誉称号: 国家级计 8 分, 省级计 4 分, 院级计 2 分; 5. 教师教学竞赛: 国家级奖 (项): 特等 15 分, 一等 11 分, 二等 7 分, 三等 3 分; 省级奖 (项): 特等 8 分, 一等 6 分, 二等 4 分, 三等 2 分; 院级奖 (项): 一等 6 分, 二等 3 分, 三等 1 分。					
	6.2 减分	1. 教研室成员一般教学事故减 2 分/次, 严重教学事故减 4 分/次, 重大教学事故减 6 分/次; 2. 教研室成员因私调课, 每调 1 节减 0.1 分; 3. 擅自改变考试监考安排, 每人每次减 2 分; 4. 承担的教研项目、质量工程项目等没按时完成, 或虽完成但验收不合格, 相关教研室扣 5 分, 项目被取消资格的, 相关教研室扣 10 分; 5. 未完成学校或者自己院部安排的相关教学活动, 一次扣 2 分。					
评估结果							

本指标体系由 8 项一级指标、15 项二级指标组成, 49 项三级指标组成。等级标准只给出 A 级和 C 级, 介于 A 级和 C 级之间即为 B 级;